



2008

annual report 年報



u-r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627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002

財務摘要
003

主席報告書
004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006

企業管治報告
014

董事會報告書
026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039

綜合損益表
041

綜合資產負債表
0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0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046

財務報告附註
048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主席) 梁城先生(副主席) 梁兆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 楊東輝先生 黃繼昌先生

審核委員會

賈路橋先生 楊東輝先生 黃繼昌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鄂先生 賈路橋先生 黃繼昌先生

授權代表

梁鄂先生 伍志賢先生

公司秘書

伍志賢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伍志賢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32樓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前稱:羅申美會計師行)
香港恩平道28號利園二期嘉蘭中心29字樓

法律顧問

香港:盛德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荷蘭銀行 盤谷銀行 東亞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 德意志銀行
恆生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集團 上海商業銀行 富國銀行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627

公司網頁

www.u-right.com

財務摘要

五年財務摘要

營業額

08	2,079,712
07	1,774,007
06	1,343,852
05	913,844
04	739,677

股本及儲備

08	1,627,554
07	1,244,667
06	1,026,095
05	720,820
04	562,164

資產總值

08	2,810,397
07	2,223,454
06	1,797,830
05	1,223,090
04	919,485

毛利

08	452,292
07	410,339
06	328,363
05	299,351
04	244,755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千港元）

主席報告書

去年香港經濟波動，惟受惠於國內經濟持續增長，成為本集團業務主要增長動力。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079,712,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17%。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61,367,000港元。每股盈利為1.81港仙。

隨著美國經濟及本地經濟放緩，加上國內宏觀調控冷卻過熱的經濟，本集團將會採取謹慎務實的態度繼續發展多元化服裝業務及創新紡織技術業務，來抵禦動蕩市場所帶來的風險。

多品牌服飾銷售平台 開拓高增長潛力市場空間

本集團經營服裝業務累積了逾25年的豐厚經驗，了解在中、港兩地服裝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加上近期香港經濟放緩，生產成本急劇上漲的情況下，要突圍而出，必須不斷創新及懂得尋找市場空間。本集團高瞻遠矚，洞悉市場潮流趨向品牌多元化，時下年青人講求自主、追求能夠突顯個人風格的服飾，促使本集團引入「多品牌服飾銷售平台」的發展策略。本集團了解到隨著國內生活質素日益提高，新一代年青人對衣著的要求已經起了根本的變化，不再滿足於單一品牌所提供的服飾，轉向追求多變、具個人風格、可以讓他們發揮創意的服飾配搭。本集團看準中國二、三線年青人服飾市場的發展空間，早在兩年前已開始在國內主要城市如北京和上海，開設多品牌店SEVENDAYS，匯聚最時款的服飾品牌，建立年青人心目中的潮流服飾集散地，為他們營造能突顯個人風格的生活平台。本集團致力提供多元化產品，除代理各式品牌服飾及自創品牌PEZZX外，未來亦計劃透過合資及合作的方式，提升產品開發能力及擴展銷售網絡，以迎合緊貼潮流的年青客戶所需。另外，本集團旗下的自家品牌U-RIGHT，在休閒服飾市場中多年來均保持增長，為本集團打下長期穩定收入的基礎，成績令人鼓舞。建基於U-RIGHT品牌的成功之上，本集團近年積極拓展品牌覆蓋層面，包括童裝專櫃U-JUNIOR，以及與吉之島合作之專櫃U-ZONE，並引入設計品牌JD，與U-RIGHT融合，開設品牌配對店U-MIX，為顧客提供多元化選擇，以鞏固佑威集團的休閒服品牌領導地位。

創新紡織技術 鞏固收入來源

本集團目標在同業中成為創新紡織技術開發的先驅，為消費者帶來更多具創意及多功能的新紡織技術產品，帶領市場進入前所未見的領域。在德科納米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取得客戶及市場支持，技術運用上已日趨成熟，本集團將持續擴展此業務的規模，現已鎖定一些國內的染整企業作為收購對象或合作伙伴，致力合作完成興建納米紡織上游產品處理基地以提高產能，滿足市場對上游紡織產品的需求。另外，集團進一步引入羽毛纖維紡織技術，市場對此技術的製成品反應理想，本集團看好其發展前景，計劃增加技術應用的產品種類，全力拓闊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層面。本集團亦將積極研究多方面參與發展羽毛纖維紡織產品的可行性，目標把此技術普及化。德科納米的成功為本集團打下強心針，本集團有信心能應用羽毛纖維紡織技術到各類紡織產品層面，為市民帶來方便及提高生活質素，成為本集團未來另一增長動力。

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各業務合作伙伴、客戶、供應商及股東對本集團過去一年的支持和信任，及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對佑威集團之傑出貢獻。

主席

梁鄂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079,7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774,007,000港元，上升17%。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佔本集團之溢利為61,367,000港元，較去年123,092,000港元，下跌50%。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之每股基本盈利為1.81港仙。

營業額

服裝業務錄得營業額1,597,944,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77%，較去年1,310,760,000港元，上升22%。德科納米業務錄得營業額481,768,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23%，較去年463,247,000港元，上升4%。

毛利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為452,292,000港元，較去年410,339,000港元，上升10%，毛利率由去年23.1%下跌至21.7%。毛利率下降之主要原因是由於納米紡織產品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已停止收取專利技術使用費，以及較低毛利的貿易業務錄得較明顯的增長。

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

於回顧年內，有見中國大陸實行自由行政策的效益續漸浮現，本集團為鞏固U-RIGHT於國內人民心目中「香港主要服裝品牌」的形象，加深國內人民辨別U-RIGHT與其他國內休閒服品牌不盡之處。另外，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大都會，每年平均吸引以千萬計的人士到訪香港，U-RIGHT擁有龐大的銷售網絡亦有助提升品牌的知名度，有利日後拓展海外市場的業務。因此，本集團致力於香港為U-RIGHT建立具規模的銷售網絡，由去年64間增加至95間。因此，本集團之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上升至223,636,000港元，較去年142,820,000港元上升57%。雖然如此，本集團的品牌提升策略亦初見成效，在收緊折扣政策及提升零售價的情況下，U-RIGHT銷售額的貢獻亦能繼續增加。

非流動資產減值

自去年中，中國政府對環保事務高度重視，國家環保政策亦開始緊縮，本集團因應情況調整發展策略，擱置計劃自行建立上游納米紡織產品處理基地。業務之調整令於數年前購入之部份納米處理設備暫時未能產生預期之經濟效益。因此，本集團決意對該部份納米處理設備作出36,200,000港元之減值撥備。

另外，本集團之一間合營公司主要負責納米技術的科研及海外推廣工作，唯投資多年後海外業務仍並未能達到管理層預期之效果。考慮到集團資源之運用及成本，以及未來之潛在收益，本集團決意暫時專注中國國內之納米紡織業務，並為該合營公司作出45,000,000港元之投資減值。

管理層認為以上審慎的減值撥備雖然引致本年度之盈利下降，惟不會對本集團將來之業務發展及獲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服裝業務

中國

中國的經濟持續地保持高速的增長，帶動國內人民消費意慾增強。基於本集團的品牌提升策略得以發揮，U-RIGHT於中國二、三線地區的普及性亦逐漸增強，令特許經營業務得以有效地拓展，擴大銷售層面。另外，本集團亦相繼落實與策略伙伴合作項目，於中國大型服裝百貨零售商（「ITAT」）的綜合百貨公司開設U-RIGHT銷售專區及專櫃，及於中國吉之島的銷售網絡售賣全新中、高檔次休閒服品牌「U-ZONE」，深化本集團休閒服裝的銷售網絡。在潮流服飾領域方面，經過兩年的時間，SEVENDAYS業務的營運模式已經日趨成熟，逐漸成為中國一線城市的潮流服飾流行集散地。國內新一代的年青人均喜愛利用SEVENDAYS平台為他們搜購最流行的文化服飾，為自己創造獨特品味的衣著活出真個性。SEVENDAYS亦特別針對時下年青人的心態，定時匯聚各式各樣最時款的服飾包括自創品牌PEZZX，打造新一代喜愛流連的地標。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之中國服裝零售及分銷業務營業額共錄得657,55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554,881,000港元上升19%，佔本集團服裝業務41%。於年結日，本集團在中國擁有516個銷售點。



香港

雖然面對租金和工資上升的壓力，但本集團在選擇店舖及在控制工資成本上採取謹慎務實的態度，務求爭取最大的成本效益，以抵銷成本上漲的壓力。另外，本集團為鞏固U-RIGHT於國內人民心目中「香港主要服裝品牌」的形象，積極拓展U-RIGHT銷售網絡，增加市場佔有率及提升品牌形象。另一方面，自去年打破傳統售賣單一品牌的業務模式，在穩固U-RIGHT銷售網絡基礎上建立品牌配對店U-MIX，在店內售賣U-RIGHT及代理售賣香港設計潮流JD品牌；而且，2008年初亦落實於香港吉之島的銷售網絡售賣全新中、高檔次休閒服品牌「U-ZONE」，為消費者提供多元化的服裝選擇，成績理想。於回顧年內，香港服裝業務營業額錄得289,9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91,675,000港元上升51%，佔本集團服裝業務18%。於年結日，本集團在香港擁有95間自營店。



貿易業務

自本年初中國政策對於外貿業務開始有所調整，由過往鼓勵積極發展轉為穩步發展，例如：退稅的寬減程度降低及人民幣持續升值。本集團亦緊貼國策，調整對外貿易業務方向，採取謹慎務實態度處理業務。於回顧年內，服裝貿易業務營業額錄得650,45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564,204,000港元上升15%，佔本集團服裝業務41%。

創新紡織技術

德科納米業務

於回顧期內，隨著納米紡織產品開始普及需求日益增加，德科納米業務繼續取得客戶及市場支持，本集團亦積極研究增加產能的可行性。自去年中，中國政府對環保事務高度重視，國家環保政策亦開始緊縮，本集團因應情況改變業務策略，擱置在中國江蘇省宜興市建立上游納米紡織產品處理基地。雖然如此，本集團現已鎖定一些紡織染整企業作為收購或合作改造項目，盡快完成興建納米紡織上游產品處理基地增加產能，以滿足市場對上游紡織產品的需求。

羽毛纖維紡織技術

受惠於去年聖誕節至農曆新年期間嚴寒的冬季，本集團應用羽毛纖維技術所製成具有輕、薄、暖的羽絲棉產品大受中、港兩地消費者的歡迎。羽絲棉的產品銷量亦打破以往的記錄，成為香港及中國最受歡迎的禦寒衣物之一，令消費者對高新紡織技術產品留下深刻的印象。

優異獎項



2007 本集團榮獲由著名財經雜誌《經濟一週》頒贈「香港傑出企業」獎項。

本集團榮獲由香港盛世傳播有限公司及其他協辦單位包括香港品牌發展局，頒贈盛世大中華企業品牌年獎之最佳「大中華服飾零售品牌」。

本集團榮獲由廣東省科學技術廳頒贈「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表揚集團過往在應用高新紡織技術為傳統紡織產品增值的成就。

本集團榮獲由廣東省質量技術監督局頒贈「廣東省名牌產品」，表揚U-RIGHT品牌在國內取得的成就。

2003 本集團成為本地首家服裝零售連鎖店榮獲「香港工業總會優質產品標誌局」頒贈「Q嘜優質服務計劃證書」。

2002 本集團的「納米環保服裝系列」，榮獲由「香港工業總會」頒贈「2002年香港工業獎之消費產品設計優異證書」，為本集團「用科技創意生活」的經營理念豎立里程碑。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採取穩健靈活的財務管理，以內部資源、股本集資及銀行貸款為其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向德意志銀行發行為期3年之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值為21,800,000港元。另外，本集團亦透過配售股份募集資金，所得款項淨值約140,000,000港元。該等集資活動為本集團提供所需之一般企業資金。

年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財政資源維持穩健。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807,558,000港元，而流動比率維持於2，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39,34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49,182,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890,515,000港元的銀行信貸額，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為451,167,000港元（淨借貸），而淨負債資本比率（淨借貸與資產淨值之百分比）為27.7%。

外匯

本集團核心業務植根香港及中國，資產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匯率波動的風險不大。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取得日常業務運作所需銀行信貸而押予銀行的資產總賬面淨值約336,725,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支出

於年內，本集團資本支出總額約為260,000,000港元，其中100,000,000港元用於服裝業務，用以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包括於中國及香港收購業務之前期投資。此外，160,000,000港元則用於創新紡織業務，並用以拓展及擴大德科納米及羽毛纖維之生產能力，及收購之前期投資。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123名，香港、澳門員工總數為491人，中國內地員工總數為2,632人。回顧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91,798,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市場之薪酬水平、個人專長及表現等，為僱員提供全面之薪酬及福利計劃。本集團提供之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及認購股權計劃。

秉承「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本集團於年內為前線零售服務員及後勤管理人員舉辦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對產品的認識、銷售技巧及營運管理技巧。



國家關懷

5月12日，中國四川發生本世紀最嚴重8級地震大災難，本集團響應一方有難、八方支援的號召。

在香港，本集團於5月17及18日在香港全線門市，發動「佑威愛心籌款活動」，把兩日所得部份銷售額的收益捐出，積極鼓勵市民一起參與是次救災活動。在中國，本集團率先捐贈物資包括衣服、羽絨棉被及納米口罩支援前線救災人員及災民，以及由員工發動募捐籌款救災。最後，本集團把所得的款項分別捐贈予香港世界宣明會和中國紅十字會處理，援助四川地震災民。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展望

服裝業務

經過二十多年的發展，U-RIGHT於中國及香港的品牌業務日趨成熟，本集團致力鞏固國內人民心目中「香港主要服裝品牌」的形象，繼續拓展港澳地區的銷售網絡，調整部分租約到期、業務成績稍遜的店舖，維持店舖數目約100間，使品牌知名度得以提升，有利於拓展中國二、三線地區的特許經營業務，能有效率地擴大U-RIGHT銷售層面。另外，在拓展海外市場方面，由於越南目前的經濟環境並不明朗，貨幣政策並不穩健；因此，本集團調整越南業務策略，暫緩當地發展U-RIGHT業務。



隨著國內新一代年青人接觸新事物的機會愈來愈多，他們對自己衣著的要求已經起了根本的變化，他們追求有個性能夠突顯個人風格的服飾，來彰顯自己的魅力。SEVENDAYS正能夠填充這個潮流服飾銷售平台的空隙，成為匯聚各式各樣最時款產品的舞台，讓他們隨意挑選喜愛的服飾。現時，SEVENDAYS的業務模式已經逐漸完成整合的階段，而且將會進入高速發展的階段。為了能有效地促進SEVENDAYS的發展，本集團將會為SEVENDAYS產品資源和銷售網絡進行重新整合。在品牌的組合上，亦會通過收購，入股或併購的概念，爭取一些具潛力的潮流服裝品牌，提升產品開發能力，進而提高毛利。在銷售網絡方面，SEVENDAYS亦會繼續在國內一線大型城市拓展業務，選擇符合SEVENDAYS定位的商場，增加知名度，並利用SEVENDAYS已建立的營銷品牌優勢，吸引內陸地區的服裝代理商，通過收購、合資及合作的方式取得銷售網絡資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動用部份資源於上述投資計劃的前期準備及實施工作。本集團深信SEVENDAYS多品牌店業務的增長步伐將會加快，並有效地提高服裝業務的毛利率，從而對集團服裝多層次的業務帶來長遠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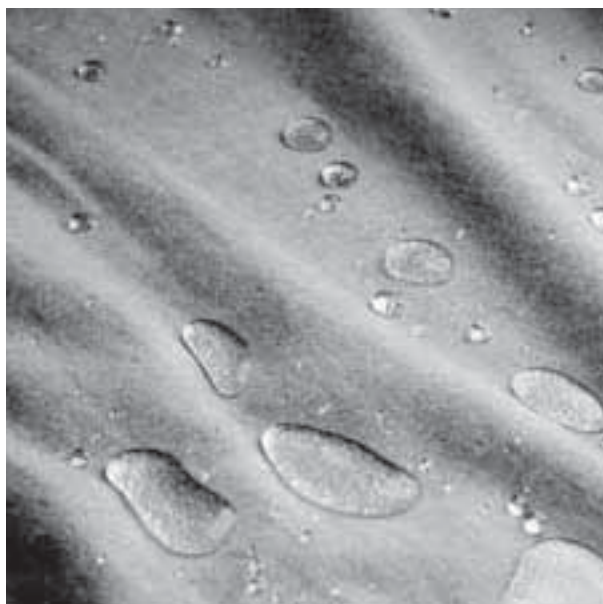
創新紡織技術

德科納米業務

因應國家環保政策改變，本集團亦改變業務策略，擱置自行興建納米紡織產品處理基地。本集團現已鎖定一些紡織染整企業作為收購或合作改造項目，利用原有成熟的染整企業平台，嫁接納米處理技術，完成納米紡織上游產品的生產基地建設，以擴大納米技術可應用的產品種類，減低投資風險，進一步提升納米技術處理能力，為德科納米業務打下長足發展的基礎，令傳統紡織產品增值及普及化。

羽毛纖維紡織技術

經過兩年的時間磨合，本集團在應用專利羽毛纖維紡織技術已經建立基礎，在製造羽絲棉產品的技術上亦加以改良，令羽絲棉「輕、薄、暖」的特性得以全面發揮，製造優質環保的產品。受惠於去年聖誕節至農曆新年期間嚴寒的冬季，羽絲棉產品的銷量打破以往的記錄，成為香港及中國最受歡迎的禦寒衣物之一，印證本集團一直堅持以創新科技突破傳統產品的理念是正確。隨著羽毛纖維紡織技術在產品市場化方面取得成功，本集團亦同時研究應用此技術在下游紡織產品的發展。現時，本集團計劃增加投資應用的產品種類，例如：保暖羽毛混紡紗線及面料及保暖軍用物品投資等。全力拓闊羽毛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層面。於回顧期內，集團已動用部份資源應用於羽毛紡織專利技術及多種下游應用產品的生產及推廣項目上。未來，大量新型羽毛紡織產品的出現，將引起紡織保暖產品市場格局的改變，本集團把握先機，積極介入，將令創新紡織技術業務更加多元化，為消費者帶來更多新的紡織技術產品。



展望未來，由於受到美國經濟及本地經濟放緩，以及在國內宏觀調控、高油價及高通漲的環境下，或多或少亦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產生一定的影響。因此，本集團將會採取謹慎務實的態度，繼續發展多元化服裝業務及創新紡織技術業務，盡量減低動蕩市場所帶來的衝激，提高本集團未來的營業額及盈利，為股東爭取更大的回報。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維護及提升股東價值及投資者信心非常重要。董事會制訂及實施適宜本公司業務操守及增長之適當政策及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之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應用該等原則，並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i)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區分之守則條文A.2.1(該偏離存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及(ii)規定上市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多數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守則條文B.1.1則除外(該等偏離僅存在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期間)。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前述偏離守則之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會致力於加強適宜本公司業務操守及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該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與最新發展一致。

A. 董事會

A.1 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之整體管理及監控，並負責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達致為股東增值之目標，同時代表股東監查本公司之財務狀況。所有董事均須行之以誠地執行職責、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標準，並應客觀行事，所有決策均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保留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之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準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以及高級管理層之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之規則及規例。各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開支之合理要求。

本公司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經營由本公司之執行委員會及高層管理人員領導。董事會亦指派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若干職責，包括推行董事會決策、根據董事會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協調及領導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制定及監督生產及業務規劃與預算以及監督及監控控制制度。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可獲得高層管理人員之全力支持。

轉授之職能及工作任務會定期檢討。前述高級人員及高層管理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A.2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梁城先生，董事會副主席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梁兆根先生，執行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楊東輝先生，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繼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名單(按分類)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並將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所刊發之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明示於本公司所有企業通訊中。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中。

梁鄂先生乃梁城先生之胞兄，除此以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合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之規定。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下之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發出之確認其各自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之獨立指引均屬獨立人士。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以身作則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事務及於董事委員會服務，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之有效指導作出各種貢獻。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適宜本公司業務所需之技巧及經驗以及實施獨立判斷之必需平衡。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範圍廣泛之商業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和獨立判斷。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該予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個別人士同時兼任。

梁鄂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認為，梁先生同時擔任該等職務為本公司提供強力而貫徹之領導，並容許更有效率及效益地作出業務規劃及決策，以及長期業務策略之執行。因此，對本公司業務前景而言乃屬有利。

董事會認為目前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歸於同一名人士之架構，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人員之間權力和職權之平衡。

A.4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合約持續直至合約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時終止，而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梁兆根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任期三年。

本公司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約為一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期止。

董事委任、重選及辭退之程序及過程載於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根據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流退任一次，而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或加入董事會之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根據如上所述，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有資格接受重選。董事會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該兩名候選連任之退任董事。本公司之通函連同本年報（當中載有該等候選連任之董事之詳細資料）一併寄發。

儘管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全體成員均須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提名及委任相關程序之制定及規劃、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本公司已採納提名董事程序作為書面指引，為董事會評估及選拔候選董事制定正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之程序。如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照建議候選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付出之時間，以及本公司之需要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進行挑選程序。如有需要，可委聘外部招聘公司執行招聘及挑選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梁鄂先生，梁城先生，梁兆根先生，賈路橋先生，楊東輝先生及黃繼昌先生均有出席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建議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候選連任之董事。

A.5 董事之入職及持續發展

新獲委任之董事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經營及充分明白上市規則規定其須承擔之責任及義務及相關監管規定。該培訓一般由探訪本集團重要廠房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加以補充。

本公司董事持續獲得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轉變之更新，以方便其各盡其職。另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資訊及專業發展。

A.6 董事會會議

A.6.1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之進行

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時間表一般會事先與董事達成一致以方便其出席。除上所述，舉行會議前至少14日會向所有董事送呈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至於其他董事會，在一般情況下亦給予合理通知。

董事會會議議程草案一般與通知一起向所有董事發出，以便其有機會將任何事務加入議程並於會議上商討。

董事會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至少於董事會會議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公司最新之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層管理人員之獨立途徑。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及其他相關高層管理人員一般會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就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撰寫會議記錄及將有關記錄存檔。會議記錄校本一般於召開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以收集各方意見，最後落實之版本將予以公佈，供各董事審閱。

依據現有董事會常規，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由董事會省覽及處理。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亦載有條文，要求董事於就批准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召開之會議上放棄投票，及該等股東不被計入法定人數內。

A.6.2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五次會議(其中四次為定期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以檢討及商討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業績及其他相關事宜。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會議每位董事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會議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	5/5
梁城先生	5/5
梁兆根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	5/5
楊東輝先生	5/5
黃光漢先生(附註)	1/1
黃繼昌先生	5/5

附註：

黃光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逝世，因此於該日停止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其逝世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

A.7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之本身操守準則(「本身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得知未公佈之本公司股價敏感之資料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B.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以監查本公司事務中之特別事項。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已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並可供股東查閱。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須就其決定或建議向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之常規、程序及進行會議之安排應於實際可行情況下與董事會會議於以上A.6.1所述者維持一致。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應獲提供足夠資源以使其各盡其職，並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開支。

B.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位成員組成，即梁鄂先生(主席)、賈路橋先生及黃繼昌先生。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止期間並無遵照標準守則守則條文B.1.1，此守則條文規定，上市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偏離此守則條文是由於黃光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去世所致，黃先生當時為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先生去世後，薪酬委員會剩下執行董事梁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昌先生兩名成員。本公司隨後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委任賈路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並已妥為遵照守則條文B.1.1。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i) 就制訂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設立程序提出建議，該政策須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其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ii) 就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提供意見；(iii) 經參考個人及本公司之表現以及市場慣例與市況後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及(iv) 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安排。

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將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之建議向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匯報。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各董事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之附註11。

薪酬委員會一般每年開會一次，並已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次數
梁鄂先生(主席)	1/1
黃光漢先生(附註1)	0/0
黃繼昌先生	1/1
賈路橋先生(附註2)	1/1

附註：

1. 黃光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逝世，因此於該日停止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其逝世前，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
2. 賈路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七日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其被委任後，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B.2 審核委員會

因黃光漢先生辭世而終止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後，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繼昌先生(主席)、賈路橋先生及楊東輝先生，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昌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i)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後提交董事會；(ii) 根據其工作表現、收費及聘任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外聘核數師之委聘、續聘及解聘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ii) 檢討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並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佈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守章程序、高層管理人員就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之報告；並已考慮續聘外聘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獲邀於執行董事缺席的情況下出席一次會議，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所產生事項。

就可能對本公司能否持續經營帶來重要疑慮之事項或環境並無任何重大不確定性。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續聘外聘核數師並無歧見。

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舉行次數
黃繼昌先生(主席)	2/2
賈路橋先生	2/2
楊東輝先生	2/2
黃光漢先生(附註)	0/0

附註：

黃光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逝世，因此於該日停止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逝世前，並無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

B.3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之全部執行董事組成，並由董事會主席梁鄂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一般管理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負責，以提升業務決策之效率。執行委員會監督本公司策略計劃之執行、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之運營，並就有關本集團之管理及日常運營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定。

C. 董事就有關財務報告之財務申報之責任

董事知悉其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須負責提呈持平之清晰易明年度及中期報告評估、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披露。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說明及資料，以致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財政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整體負責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其效能。董事會亦須負責維持適當有效之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及資產之利益。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

E.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申報職責而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書」一節。

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及其相關酬金摘要如下：

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服務種類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審核服務：	審核服務：
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	1,450,000
非審核服務：	非審核服務：
稅務服務	120,000
總計：	1,570,000

F.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認為，透明並及時披露本集團之資料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更好瞭解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持續發展及維持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之投資者關係亦非常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u-right.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平台，該網站載有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經營、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等資料及更新，可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32樓或電郵至「info@u-right.com」。查詢會及時得到解答。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觀點提供有效之論壇。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並於會上回答股東之提問。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召開兩次股東會議，即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週年大會以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一日舉行之特別大會。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其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指定高層管理人員會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定期對話，使其瞭解本集團之發展。

G.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考慮及表決。

另外，股東權利及於股東大會上要求就決議案投票表決之程序載於公司細則。有關要求投票表決之權利詳情載於致股東之所有通函，並將於需要時在股東大會上闡釋。

倘於股東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right.com)上公佈。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書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1。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41頁至第110頁之財務報告內。

本公司董事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本公司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出席訂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書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為自經審核財務報告摘錄，並已於適當時作出重新分類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079,712	1,774,007	1,343,852	913,844	739,677
除稅前溢利	85,880	158,063	138,467	118,973	137,116
稅項	(27,132)	(23,765)	(17,628)	(11,709)	(10,832)
少數股東權益	2,619	(11,206)	(17,433)	(11,279)	(12,4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61,367	123,092	103,406	95,985	113,872

資產及負債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2,810,397	2,223,454	1,797,830	1,223,090	919,485
負債總額	(1,181,879)	(955,793)	(750,147)	(494,915)	(346,785)
少數股東權益	(964)	(22,994)	(21,588)	(7,355)	(10,53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627,554	1,244,667	1,026,095	720,820	562,164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年內之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2及14。

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變動詳情及其源由，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及29。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9。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優先購股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以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告附註30(b)。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作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包括繳入盈餘及保留溢利)約為45,183,000港元。此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為數約614,493,000港元可以已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對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約29%，當中，對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約8%。

對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約50%。當中，對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採購總額約20%。

據董事知悉，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之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年內在任之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

梁城先生

梁兆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

黃光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辭世)

楊東輝先生

黃繼昌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本公司現任董事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賈路橋先生、黃繼昌先生及楊東輝先生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且於本報告日期，彼等被認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49歲，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彼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CE Target (PTC) Inc.之董事。彼於一九八三年創立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制定公司政策。在創立本集團之前，梁先生在服裝零售公司任職生產經理。梁先生在服裝生產及分銷業務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梁先生乃執行董事梁城先生之胞兄。

梁城先生，46歲，本公司副主席、執行委員會成員暨本集團共同創辦人。梁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銷售、零售及分銷業務以及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行政事務。在創立本集團之前，梁先生為一間服裝零售公司之店舖經理。梁先生於零售服務業擁有逾25年經驗。梁先生乃執行董事梁鄂先生之胞弟。

梁兆根先生，6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為集團中國業務營運經理。彼負責國內業務營運管理工作。彼擁有廿多年有關服裝製衣零售及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68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賈先生於一九六四年在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畢業後留校任教。於一九七三至一九九二年，賈先生在天津紡織工學院（現更名為天津工業大學）工作，先後任教師、處長、系主任、副院長及院長。賈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四年於北京服裝學院任院長。於一九九五至二零零三年，賈先生在中國紡織科學研究院任院長。而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現在，賈先生於中國紡織科學研究院任該院發展戰略委員會主任、顧問。

楊東輝先生，6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楊先生一九七零年畢業於清華大學，現任中國紡織工業協會副會長，自一九九九年至今任中國家用紡織品行業協會會長。楊先生同時亦為香港上市公司金達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黃繼昌先生，4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在核數、企業融資及顧問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黃先生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同時亦為香港上市公司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函和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及萊福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層管理人員

伍志賢先生，42歲，為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監控職能。伍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加入本集團之前，伍先生曾任職一家國際會計師行，擁有逾13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經驗。彼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劉俊孟先生，43歲，為集團企業融資經理，負責本集團投資業務及庫務職能的發展工作。劉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持有澳洲麥加利大學之經濟學士學位。彼擁有逾15年企業銀行及財務經驗。

嚴玉琳女士，48歲，為集團香港服裝業務總經理，負責集團香港服裝業務的銷售及推廣工作。嚴女士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擁有逾20年服裝零售及管理經驗，乃本集團主席梁鄂先生之妻。彼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ACE Target (PTC) Inc.之董事。

張慧茹女士，36歲，為集團行政經理，負責本集團內部行政管理。張女士持有台灣淡江大學產業經濟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在一個英資企業集團之零售營運部門任職。

丁羿先生，46歲，為集團中國業務推廣經理，負責國內業務市場推廣工作。丁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持有同濟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及理學學士學位。丁先生擁有逾13年的企業發展及管理經驗。

丁偉先生，39歲，為集團中國業務發展部經理，負責本集團國內服裝新業務的拓展及營運管理工作。丁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持有陝西機械學院工商管理學士及北京國際認證與註冊協會國際註冊工商管理師(高級)職稱。丁先生擁有逾12年國內服裝品牌零售批發之拓展及管理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

蘇志軍先生，43歲，為集團德科納米生產技術總工程師，負責德科納米生產技術及工藝管理工作。蘇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持有武漢紡織工學院紡織化工學士學位及紡織整染工程師職稱。蘇先生擁有逾14年國內紡織企業整染技術研發及管理經驗。

購股權計劃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變動概要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股份之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年內行使 購股權數目	年內註銷/失效 購股權數目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董事									
梁城先生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0.255	不適用	25,000,000	無	無	無	25,000,000
梁兆根先生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0.255	不適用	25,000,000	無	無	無	25,000,000
其他僱員									
合共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0.255	0.412	115,500,000	無	(115,500,000)	無	無
供應商									
合共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	0.255	0.360	12,000,000	無	(12,000,000)	無	無
					177,500,000	無	(127,500,000)	無	50,000,000

* 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9。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執行董事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否則有關服務合約可於期滿時自動續期；而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兆根先生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

除上文披露者外，獲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倘不作出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權益。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於財務報告附註36披露之交易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年內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之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載列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於本公司普通股 數目擁有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梁鄂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9,221,000	3.06%
	好倉	好倉全權信託之創辦人	1,094,541,179 (附註)	30.66%

附註：此等股份由ACE Target (PTC) Inc. 作為The Target Unit Trust 之受託人身份擁有。The Target Unit Trust 全部已發行單位由Trident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以一個受益人包括梁鄂先生家族成員之全權信託The Leung Ngok Family Trust 之受託人身份擁有。

因此，梁鄂先生（作為The Leung Ngok Family Trust 之創辦人）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ACE Target (PTC) Inc. 以The Target Unit Trust 之受託人身份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 實質上已平倉之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已授出購股權 所涉及之相關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梁城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	0.70%
梁兆根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	0.70%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告附註29。

除以上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本公司董事僅為符合過往最少兩名股東之要求而以非受益人身份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授予或行使任何權利。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益

除「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購股權計劃」一欄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 5% 或以上之權益之人士如下：

主要股東 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擁有權益之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ACE Target (PTC) Inc.	好倉	受託人	1,094,541,179 (附註(1))	30.66%
Trident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好倉	受託人	1,094,541,179 (附註(1))	30.66%
嚴玉琳女士	好倉	配偶權益	1,203,762,179 (附註(2))	33.72%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2,066,624	6.22%

附註：

- (1) 該等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亦作為梁鄂先生之權益披露。
- (2) 嚴玉琳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梁鄂先生之權益而擁有本公司 1,203,762,179 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外，並無任何人士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而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循公開途徑取得之資料，以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之公眾持股量，即不低於上市規則項下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25% 之水平。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結算日後主要事項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7。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一般披露責任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與一個銀團（「貸款人」）訂立涉及高達220,000,000港元之有期貸款及高達110,000,000港元之循環信貸之協議（「融資協議（甲）」）。融資協議（甲）之終止日期為融資協議（甲）日期約滿36個月當日。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同一借款人與一家銀行（「銀行」）訂立涉及高達30,000,000港元之有期貸款及高達10,000,000港元之循環信貸之協議（「融資協議（乙）」）。融資協議（乙）之終止日期為融資協議（乙）日期後滿30個月當日。

根據融資協議（甲）及融資協議（乙），借款人有責任促使梁鄂先生（本公司董事）、其家族成員、相關信託及其所控制之公司須於所有時間均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30%，並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之最大單一股權。違反上述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甲）及融資協議（乙）之違約事件。倘發生融資協議（甲）及融資協議（乙）之違約事件，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即時到期並須予清付。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刊發之報章公佈所詳述，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與本報告所述之銀行訂立涉及30,000,000美元之有期貸款之協議（「融資協議（丙）」）。融資協議（丙）之終止日期為融資協議（丙）日期後滿五年當日。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融資協議(丙)，梁鄂先生(本公司董事)、其家族成員、相關信託及其所控制之公司有責任須於所有時間均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並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之最大單一股權。違反上述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丙)之違約事件。倘發生融資協議(丙)之違約事件，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將即時到期並須予清付。

由於截至本年度結束時，上述所有融資協議之指定強制履約責任繼續存在，本公司因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以上披露。此外，上述須履行之責任於截至本年度結束時已妥為履行。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新委聘其出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鄂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RSM Nelson Wheeler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致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刊於第41頁至第110頁之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該等報告包括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財務報告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並且足以真實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告。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財務報告編製及足以真實公平地列報相關之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告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運用恰當之會計政策；及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結果，對該等財務報告發表意見，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概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該等財務報告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告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證據。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告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足以真實公平地列報財務報告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之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告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之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之綜合財務報告足以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2,079,712	1,774,007
銷售成本		(1,627,420)	(1,363,668)
毛利		452,292	410,339
其他收入	5	62,603	24,98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23,636)	(142,820)
行政開支		(68,966)	(76,608)
無形資產攤銷		(4,465)	(3,378)
經營溢利		217,828	212,514
融資成本	6	(50,292)	(48,77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56)	(5,67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減值	16	(45,000)	–
固定資產減值	12	(36,200)	–
除稅前溢利		85,880	158,063
所得稅開支	7	(27,132)	(23,765)
本年度溢利	8	58,748	134,298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367	123,092
少數股東權益		(2,619)	11,206
		58,748	134,298
股息	9	–	18,758
每股盈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1.81	4.55
攤薄		1.80	4.47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2	405,993	430,69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72,639	87,290
投資物業	14	105,574	28,453
無形資產	15	225,750	168,25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6	4,449	49,905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7	8,000	32,953
預付款項及按金	18	383,867	60,105
		1,206,272	857,65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72,089	313,194
應收賬款	20	346,797	320,0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42,918	180,18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	1,874	2,179
可收回稅項		1,099	1,019
銀行及現金結餘	4(a)	439,348	549,182
		1,604,125	1,365,79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2	160,740	138,34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6,373	34,535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16(a)	122	113
稅項撥備		13,878	14,287
計息借貸	23	580,789	500,38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4	58	1,279
衍生金融工具	25	4,607	—
		796,567	688,94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807,558	676,8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13,830	1,534,513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3	309,726	188,43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4	162	220
遞延稅項	26	29,954	24,777
可換股票據	27	45,470	53,425
		385,312	266,852
資產淨值		1,628,518	1,267,661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	356,936	293,770
儲備		1,270,618	950,89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627,554	1,244,667
少數股東權益		964	22,994
權益總額		1,628,518	1,267,661

梁鄂
董事

梁城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股份溢價	物業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外幣換算 儲備	資本儲備	以股份 支付之 薪酬儲備	保留溢利	本公司 權益 持有人 應佔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千港元 (附註(b))	千港元 (附註(c))	千港元 (附註(d))	千港元 (附註(e))	千港元 (附註(f))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267,970	423,365	17,603	220	15,632	-	-	301,305	1,026,095	21,588	1,047,683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6,261	-	-	-	16,261	-	16,261
重估盈餘	-	-	43,722	-	-	-	-	-	43,722	-	43,722
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	-	-	(10,000)	-	-	-	-	-	(10,000)	-	(10,000)
關於配售產生之開支	-	(1,925)	-	-	-	-	-	-	(1,925)	-	(1,925)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1,925)	33,722	-	16,261	-	-	-	48,058	-	48,05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23,092	123,092	11,206	134,298
本年度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1,925)	33,722	-	16,261	-	-	123,092	171,150	11,206	182,356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附註28(b))	25,800	49,020	-	-	-	-	-	-	74,820	-	74,820
發行可換股票據(附註27)	-	-	-	-	-	6,040	-	-	6,040	-	6,040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29)	-	-	-	-	-	-	6,757	-	6,757	-	6,757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權益(附註32(a))	-	-	-	-	-	-	-	-	-	4,500	4,500
向少數股東收購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附註32(b))	-	-	-	-	-	-	-	-	-	(3,100)	(3,100)
已付股息	-	-	-	-	-	-	-	(40,195)	(40,195)	(11,200)	(51,39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93,770	470,460	51,325	220	31,893	6,040	6,757	384,202	1,244,667	22,994	1,267,661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293,770	470,460	51,325	220	31,893	6,040	6,757	384,202	1,244,667	22,994	1,267,661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17,026	-	-	-	117,026	-	117,026
重估盈餘	-	-	9,945	-	-	-	-	-	9,945	-	9,945
重估及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稅項	-	-	(4,777)	-	-	-	-	-	(4,777)	-	(4,777)
關於配售產生之開支	-	(4,630)	-	-	-	-	-	-	(4,630)	-	(4,630)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之收入淨額	-	(4,630)	5,168	-	117,026	-	-	-	117,564	-	117,564
本年度溢利	-	-	-	-	-	-	-	61,367	61,367	(2,619)	58,748
本年度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4,630)	5,168	-	117,026	-	-	61,367	178,931	(2,619)	176,312
於下列情況發行股份											
—行使購股權(附註28(a))	12,750	24,616	-	-	-	-	(4,853)	-	32,513	-	32,513
—配售(附註28(b))	40,000	104,000	-	-	-	-	-	-	144,000	-	144,000
—轉換可換股票據(附註28(c))	10,416	20,047	-	-	-	(3,020)	-	-	27,443	-	27,443
向少數股東收購附屬公司 之額外權益(附註32(b))	-	-	-	-	-	-	-	-	-	(19,411)	(19,41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56,936	614,493	56,493	220	148,919	3,020	1,904	445,569	1,627,554	964	1,628,51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股份溢價賬之用途受百慕達公司法監管。
- (b) 物業重估儲備已根據財務報告附註2(e)就土地及樓宇採納之會計政策設立及處理。
- (c) 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規例，在中國成立之本集團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如有)之若干百分比撥入法定儲備。在有關規例所載若干限制之規限下，法定儲備可用作對銷附屬公司之累積虧損(如有)。
- (d)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所有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告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有關儲備已根據財務報告附註2(d)(iii)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 (e) 資本儲備指由本集團發行且已根據財務報告附註2(o)(ii)所載可換股票據之會計政策確認之可換股票據之尚未行使權益部份。
- (f)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儲備指授予若干董事、僱員及本集團之一名供應商且已根據財務報告附註2(r)所載以股份支付之薪酬儲備之會計政策確認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實際或估計數目之公平值。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5,880	158,063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土地租賃款項之折舊及攤銷	56,947	55,547
利息收入	(9,667)	(6,486)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1,047)	(9,731)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收益)淨額	166	(410)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120	–
融資成本	50,292	48,77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456	5,678
固定資產之減值	36,200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減值	45,000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41,034)	3,95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4,147)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6,757
無形資產攤銷	4,465	3,378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223,631	265,519
存貨之增加	(58,895)	(158,832)
應收賬款之增加	(26,762)	(90,3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增加)	36,870	(52,596)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增加	22,393	88,9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增加	1,847	12,469
營運所得現金	199,084	65,144
已付利息	(44,682)	(48,398)
融資租賃款項之利息部份	(92)	(375)
已付稅項	(27,420)	(27,39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6,890	(11,0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58,501)	(101,989)
購買投資物業		-	(22,973)
出售固定資產之所得款項		-	1,507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5,080	-
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2(c)	5,102	22,981
收購附屬公司之權益	32(a)	-	(20,000)
向少數股東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32(b)	(80,349)	(31,000)
預付款項及按金之增加		(602,463)	(52,720)
已收利息		9,667	6,486
已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	(40,195)
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	(11,2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21,464)	(249,1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於配售時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44,000	74,820
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所得款項		22,724	57,056
行使購股權時股份發行之所得款項		32,513	-
配售開支		(4,630)	(1,925)
支用銀行貸款		175,141	196,000
支用定期及銀團貸款		234,000	40,000
支用信託收據及出口貸款淨額		107,144	58,815
償還銀行貸款		(218,080)	(167,022)
償還定期及銀團貸款		(96,500)	(74,000)
融資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1,279)	(7,703)
融資活動之所得現金淨額		395,033	176,0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199,541)	(84,082)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49,182	619,5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89,707	13,720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9,348	549,182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439,348	549,18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32樓。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1。

據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梁鄂先生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

2.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經營有關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組成。除下列所述者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年與往年呈報之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進行評估，但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此等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法而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的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作出修訂。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告須採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此外亦要求管理人員在採納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之範疇，或對此等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財務報告附註3中披露。

編製此等財務報告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a)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告。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指監管一個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取得其活動之利益之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將考慮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虧指出售之所得款項與本集團佔其資產淨值金額之差額，連同任何先前並未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或確認之有關附屬公司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外幣換算儲備。

公司內部交易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和未變現溢利於綜合賬目時將予以撇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撇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少數股東權益指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淨資產之權益。少數股東權益乃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權益中。少數股東權益作為少數股東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本年度溢利或虧損呈列於綜合收益表上。適用於少數股東超過少數股東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之虧損乃與本集團之權益對銷，惟倘如少數股東有具約束力之義務及能夠額外作出投資以填補虧損則除外。倘若附屬公司其後恢復盈利，該等盈利會分配予本集團權益，直至收回本集團以往承擔之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所收購的附屬公司列賬。收購成本乃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的公平值、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事項的成本。在收購中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出計量。

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的可識別淨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部份乃列作商譽。倘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每年評估商譽減值，並按成本值減累積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之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其後並不予撥回。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撥入現金產生單位。

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於收購日期按少數股東佔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部份計量。

(c) 共同控制實體

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與其他團體在共同控制下可進行經濟活動之合約安排。共同控制乃按合約同意分享經濟活動之控制權，並只會於與該活動有關之策略財務及營運決策必須獲得共享控制權之各方(「合營伙伴」)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共同控制實體為各合營伙伴另行成立並擁有權益之合營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共同控制實體(續)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乃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告，並初步以成本值入賬。共同控制實體於收購日期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其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已記錄為商譽。該商譽已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就減值進行評估作為投資之部份。任何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高於收購成本之差額已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而應佔收購後之儲備變動於綜合儲備中確認。收購後之累積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之虧損，除非本集團代共同控制實體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收入與本集團應佔其資產淨值之差額，連同之前並未於綜合收益表中支銷或確認之任何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之商譽，以及任何有關外幣換算儲備。

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之交易產生之未變現溢利，按本集團在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註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移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應被對銷。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告所載項目，乃採用有關實體營運業務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各實體的財務報告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引致的溢利及虧損將載於收益表中。

非貨幣項目(如持有以公平值列入損益分類為金融資產的股本工具)的匯兌差額，列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份。非貨幣項目(如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匯兌差額，乃於權益內列作投資重估儲備。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外幣換算(續)

(iii) 綜合賬目的換算

所有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外幣換算均於匯兌波動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於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借款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出售的部份損益。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e) 固定資產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和辦公室。土地及樓宇根據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減其後的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在估值日的任何累積折舊與資產的賬面值總額對銷，而淨額則重列至資產的重估金額。所有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支銷。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固定資產(續)

土地及樓宇重估升值於有關升幅撥回同一資產過往重估減值之情況下於收益表確認。所有其他重估升值均自股東權益內之物業重估儲備扣除。對銷同一資產過往重估升值之重估減值，直接於權益內之物業重估儲備扣除。所有其他減值均於收益表確認。於已重估土地及樓宇其後出售或報廢時，物業重估儲備餘下應佔重估盈餘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固定資產的折舊，按足以撇銷該等成本或重估值減剩餘價值的比率，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分攤計算，主要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機器及設備	3至4年
傢俬、裝置及汽車	4至5年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之樓宇及廠房以及待安裝機器，乃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列賬，並於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或虧損乃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兩者的差額，並在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就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投資物業初步按其成本值(包括物業應佔之所有直接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基於外部獨立估值師之估值於結算日按其公平值列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已計入其產生期間之收益表內。

因出售一項投資物業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物業之賬面值之差額，於收益表內予以確認。

倘一項固定資產因改變用途而變成投資物業，於轉變日期因該項目之賬面值與公平值間產生之任何差異，會在股權中確認為固定資產之重估。然而，倘公平值盈利撥回之前的減值虧損，則該項盈利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g) 租賃

(i)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租賃的款額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收益表中支銷。

(ii)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將擁有資產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實質上轉讓予本集團的租賃。融資租賃在開始時按租賃資產的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均於租賃開始時釐定)之較低者入賬。

出租人之相應債務於資產負債表中列作融資租賃承擔。租賃款項按比例分配為財務費用及削減未付債務。財務費用於租賃期間分攤，以固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之利率。

融資租賃資產與自置資產同樣折舊計算。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之開支於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所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在符合下列各項條件時確認：

- 該項資產可識別；
- 該項資產日後會產生經濟利益；及
- 該項資產之發展成本可以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預計可使用年期(五年)以直線法計量及攤銷。倘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之期內計入收益表。

(i) 專業技術

本集團收購之專業技術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已收購之專業技術按其估計可用年期(五年)作直線攤銷。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先進先出法計算。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開支的應佔部份，及(如適當)分包費。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的正常銷售價格減去所有尚需投入的估計生產成本及估計銷售費用計算。

(k)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已訂約權利屆滿；本公司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公司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累計損益之總和之間之差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失效，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並未歸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日投資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列賬。該等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權益確認，直至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在權益中確認之累積盈虧會計入收益表。

歸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其後不得經收益表撥回。倘債務工具之公平值增加客觀上與確認有關減值虧損後所發生事件相關，就該項歸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其後會撥回並於收益表確認。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初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即證明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的差額。撥備金額於收益表內確認。

減值虧損乃當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時，於其後期間撥回並在收益表確認，惟應收款項於減值被撥回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如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值。

(n)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沒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及高度流通投資。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個完整部份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性質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權益工具為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所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i)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並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結算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ii) 可換股票據

— 複合工具

賦予持有人權利按固定兌換價將貸款兌換為固定數目之權益工具之可換股票據乃由負債及權益部份組成之複合工具。於發行當日，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乃按當時適用於類似非可換股債項之市場利率估計。發行可換股貸款之所得款項與劃定為負債部份之公平值之差額，即讓持有人可轉換票據為本集團股權之內含期權，乃計入權益列為股本儲備。負債部份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直至獲轉換或贖回時註銷為止。

交易成本乃根據可換股票據之負債及權益部份於發行當日之賬面值按比例分攤。與權益部份有關之份額乃直接在權益中扣除。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ii) 可換股票據(續)

— 複合工具

賦予持有人權利將貸款兌換為權益工具之可換股票據(按固定兌換價兌換為固定數目工具者除外)被視為由負債及衍生部份組成之合併工具。於發行可贖回具投票權優先股時，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採用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此金額並且被列作衍生負債，直至兌換或贖回為止。剩餘所得款額分配至負債部份，並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為負債，直至獲兌換或贖回時註銷為止。衍生工具部份按公平值計量，其盈虧於收益表內確認。

交易成本按可換股票據之負債及衍生部份按於首次確認該等工具時之所得款項分配。

(iii)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值計算，貼現影響微少則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值列賬。

(iv)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記作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費用)。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收入乃按已收代價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於可獲得經濟利益，而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時確認。

(i)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乃於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所有權轉讓通常與貨品交付及業權轉讓予客戶之時間相同。

(ii) 授權技術及商標使用費

授權技術及商標使用費根據有關授權協議之具體內容確認。

(iii) 加工收入

加工收入於交付已加工貨物時確認。

(iv)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根據租約之條款及條件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根據時間比例基準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q) 僱員福利

(i) 僱員享有的假期

僱員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就截至結算日僱員提供服務所得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而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分娩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適用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僱員之基本薪金之某百分比計算。於收益表記賬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應付予基金之供款。

(r)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於授出日期按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算(不包括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於授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之日釐定的公平值，乃依據本集團對其最終歸屬股份作估計，並對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作出調整，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

(s) 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所產生期間之收益表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收益表內永不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本集團本期稅項乃按現行稅率或結算日時實際確立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及負債於其財務報告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臨時性差額扣稅、未動用稅項虧損或稅項回撥的應課稅溢利時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臨時性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而引致的應課稅臨時性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臨時性差額撥回及臨時性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檢討，並於沒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現行稅率或於結算日時實際確立的稅率。遞延稅項於收益表中扣除或計入收益表，惟倘遞延稅項直接在權益中扣除或計入權益的情況(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權益中處理)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可在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具合法權利，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i) 該方透過一家或多家中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同一方控制；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並可藉著該權益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該方為聯營公司；
- (iii) 該方為合營公司；
- (iv) 該方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
- (v) 該方為(i)或(iv)所述之任何人士之近親；
- (vi) 該方為一家實體，直接或間接受(iv)或(v)所述之任何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或(iv)或(v)所述之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或
- (vii) 該方為終止僱用後福利計劃，乃為本集團或屬於其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分類呈報

分類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份，以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以一個特定之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類)作區分，各分類的風險和回報均有別於其他分類的風險及回報。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財務申報，本集團決定以地區分類作為主要申報形式，而業務分類作為次要申報形式。

分類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歸屬某一分類，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類的項目。未分配成本主要指企業開支。分類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存貨及應收賬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分類負債包括經營負債及不包括稅項負債及企業借貸等項目。

分類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乃在抵銷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集團內部交易作為綜合過程中的一部份前釐定，惟同屬一個分類的集團企業之間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除外。分類之間的定價乃按與給予其他外間人士之條款相似的條款計算。

分類資本開支乃指在期內購入預計可於使用超過一個會計期間的分類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存貨、應收款項、投資及投資物業除外)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減值情況，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中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中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收益表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幅。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所估算之經修訂可收回金額，惟按此所增加之賬面值不會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已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收益表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因已發生之事件而導致本集團須對若干負債(時間或款額無法確定)承擔法律責任或推定責任，並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以解決有關責任，及能可靠地估計就此涉及之款額，為此等負債作出之撥備將予以確認。若金錢之時間價值影響乃屬重大因素，有關之撥備須按預期為解決有關責任之開支現值入賬。

在未能肯定是否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有關款額未能可靠地估量之情況下，有關責任則列作或然負債並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可能承擔之責任(其存在與否只能藉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之發生與否而確定)亦列作或然負債並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y) 結算日後事項

提供本集團於結算日之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之結算日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財務報告。並非調整事項之結算日後事項，如屬重大時乃於財務報告附註披露。

3.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人員已作出以下對確認財務報告之數額具最大影響之判斷(惟該等涉及之估計除外，並將於下文處理)。

分開土地及樓宇部份

本集團釐定租約款項未能就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作可靠分配。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19,7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94,29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租賃已分類為融資租賃，並計入固定資產內。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不確定估計之主要來源

下文詳述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的其他主要不確定估計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不確定估計存在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a) 固定資產及折舊

本集團釐定其固定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開支。是項估算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之固定資產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作出。當可使用年限與先前估算之年限不同時，管理人員將修訂折舊開支或將已棄用或出售在技術上過時或屬非戰略性之資產作註銷或撇減。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地區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之全球撥備須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用作釐定最終稅項之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並不確定。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應繳稅項之估計為基準而確認預期稅務事宜所產生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錄得之款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c)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有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該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要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不確定估計之主要來源(續)

(d)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之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況及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之過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為回應嚴峻行業週期而採取之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管理人員將於結算日前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e) 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呆壞賬之撥備政策乃根據對賬目之可收回成數之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之判斷而作出。評估該等應收款項之最終實現需要作出一定程度之判斷，包括各客戶當時之信用及過往收賬記錄。如本集團客戶之財政狀況轉壞，以至影響其付款能力，則可能會作出額外之減值。

4.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須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以推測，以及尋求盡可能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較小外幣風險，此乃由於其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如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澳門元(「澳門元」)等。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42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10,000,000港元)之銀行及現金結餘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乃受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之約束。

(b)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信貸風險之最高承擔。

於結算日，由於應收賬款總額中3%(二零零七年：2%)及24%(二零零七年：31%)分別為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應收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作出銷售之客戶信貸記錄良好。

由於本集團只與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並無抵押規定。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以應付短期及較長遠流動資金需要之現金儲備。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如下：

	已訂約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少於一年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計息借貸	945,636	595,453	21,947	280,299	47,93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50	73	73	104	-
可換股票據	73,707	702	702	72,303	-
應付賬款及票據	160,740	160,740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6,373	36,373	-	-	-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22	122	-	-	-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計息借貸	745,516	520,053	118,856	39,218	67,38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681	1,431	73	177	-
可換股票據	82,614	-	-	82,614	-
應付賬款及票據	138,347	138,347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535	34,535	-	-	-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13	113	-	-	-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該等存款及借貸根據當時之現行市場變動按浮動息率計息。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倘當日之利率下跌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綜合溢利將增加約7,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800,000港元)，主要由於計息借貸之較低利息開支所致，但部份由計息貸款之低利率開支之收益抵銷。倘利率上升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綜合溢利將減少7,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800,000港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獲享較高利息收入所致，但部份由計息貸款之較高利息開支所致。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公平值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反映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銷售貨品、加工收入及授權技術及商標使用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1,970,133	1,684,177
加工收入	109,579	83,030
授權技術及商標使用費	-	6,800
	2,079,712	1,774,007
其他收入		
毛租金收入	1,495	3,693
利息收入	9,667	6,48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收益	41,034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收益	4,147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1,047	9,731
其他	5,213	5,071
	62,603	24,981

分類資料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乃根據資產所在地歸入分類。

本集團之地區分類包括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業務包括流行服裝及德科納米業務。德科納米業務為應用瑞典德高技術，以納米技術為基礎之物料處理技術之相關業務。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a) 地區分類

	香港		中國		對銷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289,934	191,675	1,789,778	1,582,332	-	-	2,079,712	1,774,007
分類間銷售	2,323	988	118,654	120,962	(120,977)	(121,950)	-	-
總收入	292,257	192,663	1,908,432	1,703,294	(120,977)	(121,950)	2,079,712	1,774,007
分類業績	(8,394)	(16,942)	257,772	278,062	-	-	249,378	261,120
未分配開支							(31,550)	(48,606)
經營溢利							217,828	212,514
融資成本							(50,292)	(48,77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456)	(5,67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減值							(45,000)	-
固定資產之減值							(36,200)	-
除稅前溢利							85,880	158,063
所得稅開支							(27,132)	(23,765)
本年度溢利							58,748	134,298
分類資產	320,677	291,151	2,258,422	1,713,120	-	-	2,579,099	2,004,27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4,449	49,905
未分配資產							226,849	169,278
總資產							2,810,397	2,223,454
分類負債	23,232	46,104	174,003	128,390	-	-	197,235	174,494
未分配負債							984,644	781,299
總負債							1,181,879	955,793
其他分類資料：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4,465	3,378	-	-	4,465	3,378
資本開支	44,275	74,285	14,226	50,677	-	-	58,501	124,962
折舊	20,979	16,596	33,775	36,836	-	-	54,754	53,432
固定資產減值	-	-	36,200	-	-	-	36,200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b) 業務分類

	流行 服裝業務		德科 納米業務		綜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客戶銷售	1,597,944	1,310,760	481,768	463,247	2,079,712	1,774,007
分類資產	2,301,759	1,593,979	277,340	410,292	2,579,099	2,004,271
資本開支	55,522	121,621	2,979	3,341	58,501	124,962

6.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及透支	44,682	45,989
可換股票據	5,518	2,409
融資租賃	92	375
	50,292	48,773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

(a)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000	16,000
去年度超額撥備	(404)	(1,556)
	14,596	14,444
即期稅項－海外		
本年度撥備	11,043	8,544
去年度撥備不足	1,093	–
	12,136	8,544
遞延稅項	400	777
	27,132	23,765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7.5% (二零零七年：17.5%) 計算撥備。從其他地區賺取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其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b)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得稅款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5,880	158,063
按適用稅率 17.5% 計算之稅項 (二零零七年：17.5%)	15,029	27,66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19,560)	(16,666)
不可扣除開支之稅項影響	21,191	5,623
未確認之暫時性差異	195	2,829
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之稅項影響	80	994
動用早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567)	(4,385)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4,003	5,114
稅項開支之不足 / (超額) 超額撥備	689	(1,556)
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6,072	4,151
所得稅開支	27,132	23,76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

- (c) 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之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引入若干變動，當中包括內資及外資企業之新企業所得稅率劃一為25%。新稅法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d)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提出對本集團某些公司之展開稅務調查。由於有關調查工作目前仍處於初步階段，暫時未能確切肯定其結果。本集團之管理層已研究有關情況，並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就有關稅項作出足夠撥備。

8.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之本年度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1,450	1,250
上年度不足撥備	180	180
	1,630	1,430
出售存貨成本(附註)	1,627,420	1,363,668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66	(410)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120	–
折舊	54,754	53,43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	(41,034)	3,950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薪金、花紅及津貼	85,986	61,8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64	1,72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4,853
	88,650	68,408
研發開支	10,730	5,84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85,256	51,799

附註：已售存貨成本包括有關僱員成本、折舊及攤銷分別約為5,71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070,000港元)及21,1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5,863,000港元)，已計入上文就本年度該等開支類別各自披露之有關金額中。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零七年：0.7港仙)	-	18,758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基準計算：

盈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61,367	123,092
轉換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融資成本結餘	-	2,40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61,367	125,501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391,666,113	2,705,851,675
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101,598,174
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21,073,509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412,739,622	2,807,449,849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潛在可換股票據之影響為反攤薄。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普通股平均市價低於權證行使價，故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本公司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津貼及 退休福利			酬金總額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計劃供款 千港元	
<i>執行董事</i>				
梁鄂先生	-	1,356	12	1,368
梁城先生	-	735	12	747
梁兆根先生	-	625	12	637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賈路橋先生	123	-	-	123
黃光漢先生*	30	-	-	30
黃繼昌先生	120	-	-	120
楊東輝先生	123	-	-	123
	396	2,716	36	3,148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之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梁鄂先生	–	1,312	–	12	1,324
梁城先生	–	1,128	952	12	2,092
梁兆根先生	–	343	952	5	1,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路橋先生	116	–	–	–	116
黃光漢先生*	130	–	–	–	130
黃繼昌先生	120	–	–	–	120
楊東輝先生	116	–	–	–	116
	482	2,783	1,904	29	5,198

年內並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六日辭世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酬金

年內，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零七年：三位)董事，有關彼等酬金之詳情已於上文披露。其餘兩位(二零零七年：兩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15	1,89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9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1,939	2,875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之五位最高薪人士之數目如下：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	-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2
	2	2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固定資產

	中期 租賃樓宇 千港元	中期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在建中 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值或估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83,476	50,375	6,558	54,344	218,026	20,604	433,383
添置	337	-	36,934	57,163	6,504	1,051	101,989
匯兌差額	1,457	1,443	262	464	622	406	4,654
出售	-	-	-	(1,126)	(12)	(1,970)	(3,108)
重估調整	(1,966)	42,477	-	-	-	-	40,51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83,304	94,295	43,754	110,845	225,140	20,091	577,429
添置	-	-	1,302	52,071	2,575	2,553	58,501
轉撥	-	8,873	(8,873)	-	-	-	-
撥入投資物業	(28,205)	-	-	-	-	-	(28,205)
匯兌差額	3,738	8,033	4,375	3,961	11,207	1,095	32,409
出售	-	-	-	(499)	-	(450)	(949)
重估調整	(2,051)	8,528	-	-	-	-	6,477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6,786	119,729	40,558	166,378	238,922	23,289	645,662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	-	-	28,423	51,820	17,476	97,719
於年內扣除	1,966	1,245	-	21,570	27,616	1,035	53,432
匯兌差額	-	-	-	293	510	7	810
出售	-	-	-	(686)	(4)	(1,322)	(2,012)
重估調整	(1,966)	(1,245)	-	-	-	-	(3,21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	-	-	49,600	79,942	17,196	146,738
於年內扣除	2,051	1,417	-	25,292	24,508	1,486	54,754
減值虧損 [†]	-	-	-	-	36,200	-	36,200
匯兌差額	-	-	-	2,053	3,189	986	6,228
出售	-	-	-	(333)	-	(450)	(783)
重估調整	(2,051)	(1,417)	-	-	-	-	(3,46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76,612	143,839	19,218	239,66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固定資產(續)

	中期 租賃樓宇 千港元	中期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在建中 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6,786	119,729	40,558	89,766	95,083	4,071	405,99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83,304	94,295	43,754	61,245	145,198	2,895	430,691

於本年度，納入技術業務分部計劃用於納米技術以提高紡織產品之若干機械及設備，按有關項目可收回款項減值。機械及設備的有關項目可收回款項按使用中之價值而釐定。估計使用中之價值金額所用之折讓率為10%。由於中國的國家環境保護政策收緊，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36,200,000港元計入收益表(二零零七年：無)。

上述資產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值／估值分析如下：

按成本值	-	-	40,558	166,378	238,922	23,289	469,147
按估值	56,786	119,729	-	-	-	-	176,515
	56,786	119,729	40,558	166,378	238,922	23,289	645,662

上述資產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值／估值分析如下：

按成本值	-	-	43,754	110,845	225,140	20,091	399,830
按估值	83,304	94,295	-	-	-	-	177,599
	83,304	94,295	43,754	110,845	225,140	20,091	577,42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固定資產(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成本值／估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附註i)	31,144	26,721
位於澳門以中期租約持有(附註i)	5,053	4,273
位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附註ii)	140,318	146,605
	176,515	177,599

附註：

- (i)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澳門之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嘉漫亞洲有限公司(「嘉漫」)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市值進行重估。
- (ii)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及樓宇由嘉漫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市值及折舊重置成本進行重估。

倘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列賬，則其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應約為113,16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6,253,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總賬面值分別為140,318,000港元及16,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6,605,000港元及17,029,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已作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銀行信貸(附註23(a)(iii))。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融資租賃持有之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零七年：26,08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融資租賃持有之傢俬、裝置及汽車之賬面值為2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8,000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92,517
匯兌差額		124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92,641
撥入投資物業		(13,720)
匯兌差額		31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9,240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057
於年內扣除		2,11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172
於年內扣除		2,193
撥入投資物業		(63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727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4,513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89,469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項目就申報而言之分析：		
非流動資產	72,639	87,290
流動資產	1,874	2,179
	74,513	89,46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續)

本集團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以中期租約持有		
於香港	71,081	72,876
香港境外	3,432	16,593
	74,513	89,469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中期租約持有，佔位於中國及香港之土地總賬面值分別為3,432,000港元及71,08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593,000港元及72,876,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品(附註23(a)(iii))。

14. 投資物業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8,453	9,430
添置	-	22,973
出售	(5,200)	-
公平值收益/(虧損)	41,034	(3,950)
轉撥固定資產	28,205	-
轉撥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082	-
於年末	105,574	28,453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由嘉漫按市值進行重估。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及香港之投資物業總賬面值分別為72,994,000港元及32,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零港元及22,973,000港元)，已予質押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附註23(a)(iii))。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專業技術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附註 a)	總額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9,508	115,700	135,208
添置	–	52,400	52,400
匯兌差額	781	–	78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0,289	168,100	188,389
添置	–	60,938	60,938
匯兌差額	2,031	–	2,03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2,320	229,038	251,358
累積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6,494	9,998	16,492
年內攤銷	3,378	–	3,378
匯兌差額	260	–	26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32	9,998	20,130
年內攤銷	4,465	–	4,465
匯兌差額	1,013	–	1,01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5,610	9,998	25,608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710	219,040	225,750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57	158,102	168,259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之商譽乃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業務合併之現金產生單位。年末商譽之賬面值已分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德科納米業務(附註b)	194,540	133,602
服裝業務(附註c)	24,500	24,500
	219,040	158,102

- (b)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批准涉及三年之財政預算之估計現金流量，以使用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運用之折現率為15%(二零零七年：13%)，而三年後之現金流量則以增長率3%(二零零七年：3%)推算，乃根據長遠業務前景及中國整體經濟展望而釐定。管理人員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估計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折現率乃除稅前之折現率，並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 (c)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批准涉及三年之財政預算之估計現金流量，以使用值計算法釐定。現金流量預測運用之折現率為15%(二零零七年：12%)，而三年期後之現金流量則以增長率3%(二零零七年：3%)推算，乃根據長遠業務前景及中國整體經濟展望而釐定。管理人員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估計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折現率乃除稅前之折現率，並反映有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3,183	13,639
商譽(附註c)	55,947	55,947
減值虧損(附註c)	(64,681)	(19,681)
	4,449	49,905

附註：

- (a)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Texco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46%	授權瑞典德高技術之 專有權
德高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46%	投資控股
德高化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46%	納米加工物料買賣
香港綠自然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0%	環保項目

- (c) 倘商譽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本集團將每年或更頻密地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商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收入預測而釐定，而該預測乃參考管理人員批准之最近期三年財政預算之共同控制實體估計現金流量而得出。現金流量預測運用之折現率為15% (二零零七年：15%)，而三年期後之現金流量則以增長率3% (二零零七年：3%) 推算，乃參考其產品之市場情況而釐定。

於本年度，共同控制實體的海外業務表現在投資數年後尚未達到本集團管理層的預期。為更好利用資源，節省成本，增加未來投資回報，本集團已決定重點發展中國紡織產品的納米加工業務，故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進一步減值45,000,000港元計入綜合收益表(二零零七年：無)。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值		
於年初	32,953	72,194
出售	(24,953)	(39,241)
於年末	8,000	32,953

非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參考於年結後出售時議定之金額釐定。

18. 預付款項及按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多個項目發展之預付款項／按金	325,746	–
購買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項	–	5,220
購買機器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42,641	38,765
租金之按金	15,480	16,120
	383,867	60,10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料	272,857	208,464
製成品	99,232	104,730
	372,089	313,194

20. 應收賬款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113,132	111,765
31日至60日	82,904	67,989
61日至90日	51,366	91,828
91日至120日	80,733	41,886
121日至150日	6,585	6,037
超過150日	12,077	530
	346,797	320,035

除現金及信用卡形式之銷售外，發票之一般付款期為發出日期起計30天，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賒賬期則達90天。應收賬款在不可能悉數追收時按其原有發票金額減減值準備確認及列賬。壞賬則於產生時撇除。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港元	243,412	236,924
美元(「美元」)	58,773	50,522
人民幣	44,612	32,589
	346,797	320,03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賬款約105,59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2,096,000港元)。此等應收賬款涉及多個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獨立客戶。以下為根據到期日計算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70,079	18,216
31日至60日	20,390	31,571
61日至90日	3,594	10,864
91日至120日	4,106	12
121日至150日	244	209
超過150日	7,184	1,224
	105,597	62,096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約 44,566,000 港元 (二零零七年：74,407,000 港元) 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港元	44,556	31,118
人民幣	10	43,289
	44,566	74,407

22. 應付賬款及票據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0 日內	75,155	57,589
31 日至 60 日	43,510	35,311
61 日至 180 日	42,075	45,447
	160,740	138,347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港元	42,126	31,757
美元	94,881	87,972
人民幣	23,733	18,618
	160,740	138,34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計息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30,959	173,898
出口貸款	29,677	–
信託收據貸款	266,379	188,912
定期及銀團貸款	463,500	326,000
	890,515	688,810
須於下列期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	59,733	94,968
第二年	7,588	7,18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781	22,434
五年以上	39,857	49,312
	130,959	173,898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出口貸款	29,677	–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信託收據貸款	266,379	188,912
須於下列期內償還之定期及銀團貸款：		
一年內	225,000	216,500
第二年	4,500	105,0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4,000	4,500
	463,500	326,000
	890,515	688,81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580,789)	(500,380)
非流動部份	309,726	188,43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計息借貸(續)

附註：

(a) 銀行信貸融資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融資由下列部份／全部項目作抵押：

- (i) 本公司之公司擔保；
 - (ii) 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之共同及各自公司擔保；
 - (iii) 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以及投資物業之押記(附註12、13及14)。
- (b) 根據定期及銀團貸款協議，本集團須於信貸融資期限內遵守若干財務契諾，此外，控股股東(梁鄂、梁城、ACE Target Inc. 及任何全權信託)須於該等信貸融資期限內直接或間接地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至少30%。
- (c) 於結算日之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19,09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0,984,000港元))	最優惠利率減1厘	最優惠利率減1厘
— 浮動利率(12,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人民幣基準利率	—
— 浮動利率(其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0.975厘至1.5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0.95厘至1.5厘
出口借貸		
— 浮動利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1厘至2.25厘	—
信託收據貸款		
— 浮動利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1厘至2.25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0.7厘至2厘
定期及銀團貸款		
— 最近定息之浮動利率(23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2.96厘	—
— 浮動利率(其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1厘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1厘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計息借貸(續)

(d) 計息借貸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港元	517,581	623,213
人民幣	12,100	—
美元	360,834	65,597
	890,515	688,810

24.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租金付款		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下列年期支付款項：				
一年內	73	1,431	58	1,27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7	250	162	220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250	1,681	220	1,499
未來融資費用	(30)	(182)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計淨額	220	1,499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58)	(1,279)		
非流動部份	162	220		

與融資租約責任有關之融資成本就租賃負債之未償還結餘按每年介乎3.25厘(二零零七年：3.25厘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厘)之實際利率於收益表扣除。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之賬面值乃以港元計值。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可換股債券之 衍生部份 附註 千港元 (附註27)	認股權證 千港元 (附註a)	總計 千港元
於發行日期	8,754	—	8,754
公平值(收益)/虧損	(7,039)	2,892	(4,147)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5	2,892	4,607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與認購人就以最初換股價每股0.356港元配售本公司151,685,393份認股權證訂立認購協議，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作出調整後，方可作實。認購期間為自發行認股權證之日起計三年。
- (b)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斯克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該模式所用之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部份	認股權證
相關股份之股價	0.170港元	0.170港元
行使價	0.341港元	0.356港元
預期波幅	54.02%	54.02%
預期年限	1.92年	1.92年
無風險利率	1.238%	1.238%
預期股息率	3.45%	3.45%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加速 折舊準備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重估盈餘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盈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14,000	–	–	14,000
自股本扣除	–	10,000	–	10,000
自收益表扣除	777	–	–	777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4,777	10,000	–	24,777
自股本扣除	–	4,777	–	4,777
(計入)／扣除自收益表	(7,600)	–	8,000	4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177	14,777	8,000	29,954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已分別直接於股本及收益表扣除。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務虧損約9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0,000,000港元)可用作抵銷若干附屬公司之未來溢利。由於難以預測該等附屬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趨勢，故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7. 可換股票據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之認購協議，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發行本金價值60,000,000港元之零息可換股票據(「CN1」)。CN1之持有人有權於CN1之發行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之任何時間將本金款項之任何部份以每股轉換價0.288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之新普通股。任何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之前未轉換之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以其本金額之137.69%進行贖回。年內，本金價值為30,000,000港元之部份CN1已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認購協議，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發行本金價值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CN2」)。CN2之持有人有權於CN2之發行日期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之任何時間將本金款項之任何部份以每股轉換價0.341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之新普通股。任何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前未轉換之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以其本金額之135.00%進行贖回。CN2每半年支付按六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計算之利息直至結算日。

自發行CN1及CN2所收到之所得款項淨額已分為負債部份、衍生工具部份及股權部份如下：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可換股票據(續)

	CN1	CN2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票據之面值	60,000	24,000	84,000
交易成本	(2,944)	(1,276)	(4,220)
股權部份	(6,040)	—	(6,040)
衍生工具部份	—	(8,754)	(8,754)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份	51,016	13,970	64,986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份	51,016	—	51,016
已付利息	2,409	—	2,409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份	53,425	—	53,425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份	—	13,970	13,970
已付利息	3,420	2,098	5,518
轉換股份	(27,443)	—	(27,44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份	29,402	16,068	45,470

年內CN1及CN2之已付利息乃分別按實際利率10.04厘及28.53厘對可換股貸款票據發行以來之負債部份計算。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本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2,937,698,250	2,679,698,250	293,770	267,970
發行股份				
— 行使購股權 (附註a)	127,500,000	—	12,750	—
— 配售 (附註b)	400,000,000	258,000,000	40,000	25,800
— 可換股票據之轉換 (附註c)	104,166,666	—	10,416	—
於年終	3,569,364,916	2,937,698,250	356,936	293,770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有關每股0.255港元行使價行使購股權發行每股面值0.10港元之127,500,000股普通股。發行價與面值之差異總計約19,763,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此外，有關於年內已行使購股權約4,853,000港元之以股份支付之薪酬儲備部份已被轉撥至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分別以每股0.29港元及每股0.36港元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258,000,000股及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而發行股份之溢價約47,095,000港元及99,370,000港元分別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面值總額3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以每股轉換價0.288港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後合共104,166,606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普通股獲發行。
-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透過最佳債務及權益結餘將股東回報最大化。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轉變作出調整。為保持及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透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目標、政策或程式並無轉變。

本集團以負債對經調整債務比率淨額為基準監察股本。此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股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經調整股本包括所有權益(如股本、股份溢價、少數股東權益、保留盈餘及其它儲備)及長期債務之若干形式。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22	113
計息借貸	890,515	688,81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20	1,499
可換股票據	45,470	53,425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9,348)	(549,182)
債務淨額	496,979	194,665
權益總額	1,628,518	1,267,661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應付之定期貸款	234,000	4,500
經調整資本	1,862,518	1,272,161
經調整債務比率	27%	15%

年內已發行之所有新普通股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或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協助本集團聘請及留任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與本集團持有之股權之任何實體(「所投資公司」)有重大價值之人力資源。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供應商及客戶、向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公司，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所發行證券之持有人。而除非另外修訂或修改，該計劃將自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起十年內有效。

可於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之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可於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將予授出之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10%(即不超過351,191,691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將不計入10%限額內。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該計劃之10%上限，然而更新限額後可於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更新限額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釐定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該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而未獲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予計算。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在任何十二個月內獲授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決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較高者：(i)於提供授予購股權建議當日(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於提供授予購股權建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後根據該計劃餘下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51,191,691股(二零零七年：55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8%(二零零七年：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年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年初未行使	177,500,000	0.255	–	–
年內授出	–	–	177,500,000	0.255
年內已行使	(127,500,000)	0.255	–	–
年終未行使	50,000,000	0.255	177,500,000	0.255
年終可行使	50,000,000	0.255	177,500,000	0.255

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於年內購股權獲行使前之營業日為0.412港元(僱員)及0.360港元(供應商)。

年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1.5年(二零零七年：2.5年)。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177,5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授予若干董事、僱員及供應商，行使期為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三年內之期間。於該等授出日期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038港元。

該等公平值乃運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計算。計入該模式之因素如下：

	二零零七年
加權平均股價	0.226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0.255港元
預期波幅	25.13%
預期年限	3年
無風險利率	4.71%
預期股息率	4.00%

預期波幅透過計算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模式中所運用之預期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不可轉讓性之影響、行使限制及行為考慮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與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有關之總開支約零港元(二零零七年：6,757,000港元)。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

(a)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佔附屬公司之投資	81,310	81,31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	11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57,385	1,151,787
銀行結餘	467	20,442
	1,258,301	1,172,34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8	1,32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65,860	380,511
衍生金融工具	4,607	–
	272,605	381,835
流動資產淨值	985,696	790,5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7,006	871,822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45,470	53,425
資產淨值	1,021,536	818,39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6,936	293,770
儲備	664,600	524,627
權益總額	1,021,536	818,39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續)

(b) 儲備

	股份溢價	繳入盈餘	資本儲備	以股份 為基礎的 酬金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423,365	40,358	–	–	23,282	487,005
配售時發行股份	49,020	–	–	–	–	49,020
發行可換股票據	–	–	6,040	–	–	6,040
關於配售產生之開支	(1,925)	–	–	–	–	(1,925)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6,757	–	6,757
本年度溢利	–	–	–	–	17,925	17,925
已付股息	–	–	–	–	(40,195)	(40,19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70,460	40,358	6,040	6,757	1,012	524,627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470,460	40,358	6,040	6,757	1,012	524,627
於下列情況下發行股份：						
– 行使認股權證	24,616	–	–	(4,853)	–	19,763
– 配售	104,000	–	–	–	–	104,000
– 可換股票據之轉換	20,047	–	(3,020)	–	–	17,027
關於配售產生之開支	(4,630)	–	–	–	–	(4,630)
本年度溢利	–	–	–	–	3,813	3,81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14,493	40,358	3,020	1,904	4,825	664,600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附屬公司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				
Lucky Formos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威迪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100%	持有物業
佛山市佑威服裝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時裝產銷
天方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持有物業及投資控股
佑威服裝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時裝零售
佑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佑威時裝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佑威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佑威澳門離岸商業 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 25,000元	100%	時裝產銷
佑威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持有物業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附屬公司(續)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公司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Lakeyr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00美元	100%	時裝零售
佑威投資(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持有物業及持有投資
立暉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0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永鵬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55%	投資控股
New Asia Associat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3,000美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投資控股
New Asia Associates (HK)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持有物業
Texnology Nano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00美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投資控股
Texnology Nan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000美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授權瑞典德高技術 之專有權
德科納米紡織(中國)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港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投資控股及紡織 產品加工服務及 買賣相關原材料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附屬公司(續)

(a)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公司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面值/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間接持有：(續)				
佛山市佑威納米紡織 有限公司	中國	35,000,000 美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紡織產品加工服務
南昌市德科納米紡織 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 美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紡織產品加工服務
霏熙服裝商貿(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 港元	100%	時裝零售
艾博特服飾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 港元	55%	時裝零售
江蘇德科納米紡織 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 港元	100% (二零零七年： 90%)	紡織產品加工服務

(b)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為本集團淨資產主要組成部份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收錄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除 Lakeyre Holdings Limited 及德科納米紡織(中國)有限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外，各附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該等公司之註冊成立/註冊地點相同。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收購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0,000,000港元收購永鵬有限公司(「永鵬」)之55%權益。於收購時，艾博特服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為永鵬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永鵬於年內從事投資控股，而艾博特服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則主要從事時裝零售。

永鵬於其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所收購淨資產：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000
少數股東權益	(4,500)
商譽	24,500
已付代價，以現金支付	30,000
現金收購	(10,000)
現金流出淨額	20,000

因收購永鵬產生之商譽源自本集團於新市場分銷產品之預期盈利能力。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向少數股東收購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1,000,000港元收購Texnology Nano (BVI) Limited (「Texnology Nano」)之額外8%權益，將其擁有權由92%增加至1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若干少數股東以現金總代價約80,349,000港元(包括已支付股息14,600,000港元)收購New Asia Associate Limited (「NAA」)之額外10%權益，將其擁有權由90%增加至100%。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購日期，所收購之NAA及Texnology Nano之淨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NAA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Texnology Nano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所收購之淨資產：		
少數股東權益	19,411	3,100
商譽	60,938	27,900
已付代價，以現金支付	80,349	31,000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總代價為2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8,981,000港元)，其中20,89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6,000,000港元)仍未收取，並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或然負債

除於該等財務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零港元）。

3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興建工廠大樓及辦公室物業	-	46,048
— 購買機器及設備	62,233	56,575
	62,233	102,623

35. 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按以下期限收取及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作為出租人：		
一年內	1,187	1,36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166
	1,187	2,530
作為承租人：		
一年內	84,907	66,50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7,541	76,026
五年以上	2,504	3,346
	174,952	145,877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年內，本集團：

- (i) 向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就彼等共同擁有之物業支付租金 84,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84,000 港元)。
- (ii) 分別向梁城先生及嚴玉琳女士(梁鄂先生之妻子)支付租金 18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720,000 港元)及 600,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無)。

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租賃之物業由本集團用作零售店(i)及董事宿舍(ii)。

(b) 年內，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德高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購貨	2,345	2,802
已付特許費	2,000	2,000

(c)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於財務報告附註 11 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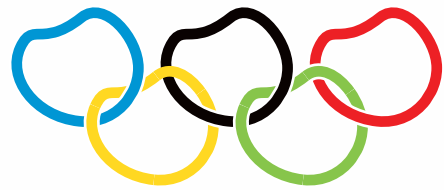
37. 結算日後事項

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刊發之報章公佈中所詳述，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就一項 151,000,000 港元之有期貸款與銀行組成之銀團訂立一項協議(「融資協議」)。融資協議之終上日期為融資協議日期後滿三年之當日。

根據融資協議，梁鄂先生(本公司董事)、其家族成員、相關信託及其所控制之公司須於所有時間均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 25%，並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之最大單一股權。倘違反上述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之違約事件。倘發生融資協議之違約事件，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可能即時到期並須予付清。

38. 財務報告之批准

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u-r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32nd floor, billion plaza, no.8 cheung yue street, cheung sha wan,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ephone: (852) 3102 1228 傳真 facsimile: (852) 3102 9028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8號德京廣場32樓